

临沧市临翔区四件中型灌区勘察设计咨询服务招标

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临沧市临翔区四件中型灌区勘察设计咨询服务经临翔区人民政府以(临翔政复〔2024〕97号、临翔政复〔2024〕134号)同意开展本项目前期工作；项目已确定、基础资料已收集完成、建设资金来源为政府投资，前期工作资金已落实；招标人为临沧市临翔区水务局，招标代理机构为云南恒沧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工程咨询服务进行公开招标，欢迎符合要求的潜在投标人参加本项目投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概况

2.1.1 大桥坡水库灌区属新建中型灌区，灌区范围涉及怒江流域南汀河干流及南汀河左岸支流西河，灌区位于临翔区章驮乡、忙畔街道、蚂蚁堆乡，灌区主要建设内容为输水渠系工程、排水工程，以及灌区信息化建设等内容。设计灌溉面积万亩5.32万亩，匡算投资1.86亿元，灌区骨干水源工程已开工建设。

2.1.2 双河水库灌区属于新建中型灌区，灌区位于云南省临沧市临翔区马台乡。灌区主要分布在马台河沿线，灌区位于临翔区马台乡，灌区主要建设内容为输水渠系工程、排水工程，以及灌区信息化建设等内容。设计灌溉面积5.95万亩，匡算投资2.26亿元。

2.1.3 平村灌区属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中型灌区，灌区位于云南省临沧市临翔区平村彝族傣族乡。灌区主要建设内容为输水渠系工程、排水工程，以及灌区信息化建设等内容。设计灌溉面积2.88万亩，匡算投资0.27亿元。灌溉水源工程为丫口田水库、白沙田水库及界牌水库。

2.1.4 邦东灌区属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中型灌区，灌区位于云南省临沧市临翔区邦东乡。灌区主要建设内容为输水渠系工程、排水工程，以及灌区信息化建设等内容。耕园地资源主要分布在璋珍河、大忙那河、忙牙河河谷坝子及半山区，耕地集中连片，灌区内耕园地约2.4万亩，匡算投资0.23亿元。

2.2 招标范围

2.2.1 临沧市临翔区四件中型灌区勘察设计咨询服务（01标：新建中型灌区工程勘察设计服务）。完成大桥坡水库灌区和双河水库灌区工程的可行性研究、初步设计（或实施方案）、招标设计、施工图设计、施工期派驻现场设计服务、变更设计等全过程勘察设计服务工作；

同时主动配合完成各个阶段相关报批、审批及验收等工作；最终以招标人委托内容和项目实际完成的服务工作量为准。

2.2.2临沧市临翔区四件中型灌区勘察设计咨询服务（02标：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灌区工程勘察设计服务）。完成平村灌区和邦东灌区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灌区工程的可行性研究、初步设计（或实施方案）、招标设计、施工图设计、施工期派驻现场设计服务、变更设计等全过程勘察设计服务工作；同时主动配合完成各个阶段相关报批、审批及验收等工作；最终以招标人委托内容和项目实际完成的服务工作量为准。

本次公开招标项目分为两个标段，同一投标人可以任意选择其中一个标段或多个标段进行投标，兼投兼中。

2.3 勘察设计服务期限

临沧市临翔区四件中型灌区勘察设计咨询服务（01标：新建中型灌区工程勘察设计服务），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80日历天内完成可行性研究报告成果；可行性研究报告通过相关审查批准后120日历天内完成初步设计成果；初步设计通过相关审查批准后30日历天内完成招标设计成果，30日历天内完成施工图设计成果；招标设计和施工图设计满足工程实施进度需求。

临沧市临翔区四件中型灌区勘察设计咨询服务（02标：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灌区工程勘察设计服务），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20日历天内完成立项报告成果；立项报告通过相关审查批准后90日历天内完成实施方案成果；实施方案通过相关审查批准后30日历天内完成招标设计成果，30日历天内完成施工图设计成果；招标设计和施工图设计满足工程实施进度需求。

2.4 质量要求

各阶段资料齐全，满足国家及行业现行的规范和标准，达到国家水利水电工程各阶段设计规程所规定的要求，并通过相关部门审查。根据《水利部关于印发〈水利工程责任单位责任人质量终身责任追究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水监督〔2021〕335号）、《云南省水利厅关于落实水利工程建设质量终身责任制的意见》（云水建管〔2017〕57号）和《临沧市水利工程建设质量终身责任制实施办法（试行）》（临政水字〔2018〕205号）的规定，勘察、设计单位对工程在设计使用年限内的勘察、设计质量负终身责任。如实施方案经许可后，出现勘测设计失误，将按照《水利部关于印发水利工程勘测设计失误问责办法（试行）的通知》（水总〔2020〕32号）规定进行问责。

3.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招标项目投标人须具备下列要求

3.1.1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经国家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注册的企业（事业）法人

或其他组织，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已取得有效的营业执照或其他相关证照，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承担本项目勘察设计的能力。

3.1.2 资质要求

投标人须同时具备以下资质：

(1) 投标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工程设计水利专业（灌溉排涝）乙级及以上资质或水利行业乙级及以上资质。

(2) 投标人须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勘察）乙级或乙级以上资质，工程测量专业须有甲级资质（工程测量部分允许分包，提供合作单位协议，合作单位须具有同等资质条件）。

(3) 投标人须通过全国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备案，咨询专业须包含：水利水电，服务范围包括项目咨询、评估咨询，提供“全国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http://www.tzxm.gov.cn/>）”工程咨询单位名录查询结果及工程咨询单位详情页的网站截图，查询时间为本项目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至投标截止时间。

3.1.3 财务要求：投标人未处于财产被接管、冻结和破产状态，提供2021年至2023年经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和和财务报表附注或财务情况说明书。（若是2021年以后成立的只需提供成立以来的；若是2023年成立的投标申请人，只需提供财务报表即可；若是新成立的企业，财务不作要求；若是在要求年份内成立的投标单位，须提供相应年份的经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和和财务报表附注或财务情况说明书。）

3.1.4 人员要求：拟投入本项目的设计负责人应具有水利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资格证，其他设计代表不得少于五人，职称为工程师以上（含工程师），且水利水电工程专业工程师设计代表不得少于一人、工程勘察专业工程师不得少于一人，测量专业工程师不得少于一人。

3.1.5 信誉要求：投标人当前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没有处于规定的禁止市场准入的情形，未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未被在“信用中国”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已在全国水利建设市场主体信用信息平台或云南省水利建设市场主体信用信息平台建立信用档案，在水利部水利建设市场监管平台中无严重不良记录。（须提供无上述情形的承诺及相应网站截图，查询时间为本项目的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至投标截止时间）。

3.1.6 其他要求：

(1) 项目机构成员均应为本单位人员，应提供投标截止前三个季度的社保缴纳凭证（如投标人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保的，应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2) 根据《临沧市公共资源交易联席会议办公室关于转发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整合共享2024年重点工作任务的通知》相关要求，本项目临沧市临翔区四件中型灌区勘察设计咨询服务（02标：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灌区工程勘察设计服务）免于收取无失信记录企业的投标保证金。符合免于收取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企业须提供在“信用中国”下载的信用报告及无失信记录承诺书。符合免于收取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企业须登陆项目工作台，进入我的投标项目，从缴纳保证金阶段进入到确认保证金界面，切换到保证金-无失信记录，上传“信用中国”下载的信用报告及无失信记录承诺书确认签名，保证金阶段显示变绿，缴纳保证金确认状态为“免缴纳”，即可上传投标文件。

3.2 联合体投标人要求：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 资格审查方法

本次招标采用资格后审方式，审查方法具体要求见《招标文件》。

5. 《招标文件》的获取

5.1 凡有意参加本项目的投标人，请于2024年12月20日上午09:00时至2024年1月7日下午23:59时，登录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网址：<https://ggzy.yn.gov.cn/>），凭企业数字证书（CA）在网上获取招标文件（格式为*.BZBJ）；未办理企业数字证书（CA）的企业请登录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网址：<https://ggzy.yn.gov.cn/>）进行注册并在网上申请办理证书，以便获取招标文件。（数字证书可在临沧市领取，领取地址：临沧市政务服务大厅三楼，联系人：向冰，联系电话：0883-2155710）。

6. 踏勘现场

本项目不组织踏勘现场。

7. 投标文件的递交

7.1 网上递交：网上递交网址为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https://ggzy.yn.gov.cn/>），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所有投标文件的上传，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投标文件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

7.2 网上递交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同下）：2024年1月20日上午09:00时。

7.3 开标方式：本项目采用网上智能开标，因投标人不按时参加开标会或因操作不当导致投标文件解密失败的，视为自动放弃投标资格。请投标人在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网址：<https://ggzy.yn.gov.cn/>）下载并仔细阅读《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化平台智能开标系

统培训教材（适用投标人和供应商）》完成远程解密、查看开标一览表等相关操作；若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完成以上解密，经查实投标企业不符合免于收取投标保证金的则视为撤销其投标文件，不再进入评标阶段。开标过程中如有问题，可以发起在线异议，由代理机构给予对应的回复。技术操作咨询：北京筑龙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服务热线：010-86483801，QQ：4009618998。

8.发布公告的媒介

8.1 本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云南省水利工程行业协会网站上发布。

8.2 招标人对招标文件或其他内容进行补充、澄清的，将通过“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网址：<https://ggzy.yn.gov.cn/>）”发布，请参与本项目投标的各投标人注意实时查看。

9.联系方式

招标人：临沧市临翔区水务局

联系人：刘世江

联系电话：13988303542

招标代理机构：云南恒沧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云南省临沧市临翔区金旭之光一期1幢3单元1606室

联系人：王增尧

电话：13988371523

监管部门：临沧市水务局

监督电话：0883-2146062